**貸款餘額證明**

查 先生小姐 (身分證字號 )，於民國 年 月 日向本行辦理 年期購屋貸款，截至民國 年 月 日止貸款餘額為新台幣 元整。貸款抵押標的物地址為 縣市 鄉鎮市區 村里 街路 段 巷 弄 號 樓之

銀行敬啟

(本證明僅提供作為申請金門縣購置或自建住宅貸款利息補貼使用)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